

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

家長日各班紀錄彙整回覆

班級	家長提問（建議）	各處室回覆
502	1. 考量交通問題及安全，游泳課上課前是否可先在過港集合再一起過去游泳池或調整上游泳課的節次。 2. 游泳課點名即時回報制度建立，以利家長掌握孩子出席狀況。 3. 游泳池是否可以更換到交通較便利的地方，因碇小對學生很不便，家長提議建德中游池，有 R82、510 較便利。	學務處： 1. 依過往經驗，學生希望於早上上學時自行前往對學生來說是方便的。 2. 下次會於游泳通知單上敘明點名回報流程。（體育老師請副班長通知導師未到名單，再由導師聯繫家長） 3. 游泳教學對象有國、高中生二部之學生，還是會以大多數學生搭車易到達之碇小或暖西小為考量。
503	家長詢問高二自主學習時間，學生參加重訓活動時，能否安排體育老師在場指導？畢竟器材操作若無教練，操作不當不僅器材損害，對學生而言也有運動傷害風險。謝謝！	教務處：需依學生自主學習計畫，若有指導老師，可邀請指導老師在旁指導。 圖書館：謝謝家長共同來關心學生的自主學習，自主學習旨在培養學生自主規畫及解決問題的能力，因此已建議學生除重訓課程規劃之外，可搭配其他安全性高的自主訓練或資料閱讀等較靜態的學習規劃內容。另外，我們也協調媒合體育老師在無課務情形下，抽幾週從旁指導學生，待試行過後，如有需要，再做動態修正，謝謝！